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 0383 号提案的答复

晋能源提函〔2023〕20号

李娜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加大建筑光伏政策支持助力能源革命改革试点建设》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提案非常好，充分体现了您的理念和思考，很有深度，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所关注的建筑光伏电站及产业相关问题也的确是分布式光伏电站发展面临的问题之一。

为加快发展壮大我省分布式能源，做好建筑屋顶光伏项目实施，助力我省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向纵深推进，我局研究起草了《山西省推进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近期以晋政办法〔2023〕5号文印发了《山西省推进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截至2022年底，全省累计分布式光伏近16万户，装机容量约500万千瓦，同比增加36.7%。今年1-4月，全省分布式光伏项目累计建成并网超4800个，装机容量近32万千瓦。

二、关于“建筑光伏产业政策和产业规划有待完善、有光服务体系和政策有待加强、引资和政策补贴有待健全”的问题，需要向您说明的是：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利用场景灵活多样，点多面广，可能直接涉及群体利益。根据2022年9月19日省委专题会议精神，省级层面已经成立分布式能源发展工作专班，加强了对分布式光伏建设的统筹衔接。同时为切实提高投资人对国家和我省政策的知晓率，提高用户对分布式光伏发电的认知度，前期在省能源局公众号发布了《分布式光伏宣传手册》，进一步营造有利于分布式发展的舆论氛围，并且于3月31日，省能源局举办山西省分布式可再生能源政策宣贯会，聚焦《山西省推进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等政策进行解读宣讲。

近期协同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组织专业力量，尽快测算并以县为单位反馈各行政区承载力分析情况，以便更好开发分布式能源发展。同时，研究起草了《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开发建设指导规范》，从项目管理、工作流程、项目立项、接网设计、运行维护等方面进行细致的指导规范，并提供了典型设计方案供参考。

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展任务艰巨而复杂，需要各方凝聚合力、密切配合，不仅仅是共同参与，更需要共同研究完善配套政策，解决政策之间的矛盾堵点，真正做到换位思考，确保全过程便民利民。为同步保障企业权益与群众利益，除了利用工作专班不定期进行集

中研究讨论外，我们还结合党中央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有关精神，积极开展调研督导，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

三、关于您提出的其他建议，我们将作进一步研究，认真采纳，认真落实，我局也将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继续做好相关工作，以更好适应行业发展。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政府能源领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山西省能源局

2023年5月16日